

振興花蓮震後個別旅客住宿優惠活動 Q&A

(花蓮地區 6/1 起實施)

1130624 版

Q1. 個別旅客

Q1-1. 活動查詢	113 年 5 月 28 日(星期二)上午 11 時起，個別旅客可至「 <u>個別旅客住宿優惠活動</u> 」專區(網址： https://gostayeast.tad.gov.tw)查詢有參加本活動之觀光旅館、旅館或民宿。(或由旅宿網之活動橫幅連結至專區)
Q1-2. 活動期間	113 年 6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9 月 30 日止， <u>獎助經費預算用罄時，本署得提前公告停止申請獎助</u> ；獎助預算於獎助期間截止時尚未用罄，獎助期間得延長至預算用罄為止。
Q1-3. 適用對象	1. 適用對象： <u>個別旅客(散客)</u> 。 2. 以下對象 <u>不適用</u> 本優惠活動： (1) <u>團體旅遊</u> (如旅行社、遊覽車、企業員工、校外教學、進香團、里民活動…等)不適用。 (2) <u>非本國國民</u> 不適用。
Q1-4. 優惠措施	1. 入住花蓮縣有參加本活動且領有營業執照或旅宿業登記證之旅宿業： (1)平日(週一至週四)：每房每晚依實際住宿房價最多折抵新臺幣 1,000 元。 (2)假日(週五至週日及國定假日)：每房每晚依實際住宿房價最多折抵新臺幣 500 元。但自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24 日起，每房每晚依實際住宿房價最多折抵新臺幣 1,000 元。 (3)上開優惠措施，依每房每晚實際住宿房價折抵，如

	<p>每房每晚實際住宿房價低於最多可折抵金額，則最多僅能折抵實際住宿房價。舉例：如於平日入住一晚新臺幣800元住宿，則最多僅能折抵新臺幣800元。</p> <p>2. 本次0403震災啟動之花東住宿優惠活動分階段啟動（花蓮6/1實施、臺東8/1實施），住宿花蓮縣或臺東縣有參加本活動之旅宿業者，<u>每人之身分證統一編號限使用一次</u>。另旅宿業負責人不得入住自營旅宿。*臺東方案將另外公布。</p> <p>舉例1：如旅客已於花蓮使用優惠折抵，則無法再於臺東使用優惠折抵。</p> <p>舉例2：如有2名旅客共同出遊，且入住同個房間2個晚上，因每人之身分證統一編號限使用一次（一個房間一個晚上），所以如果第2個晚上也想使用優惠折抵，則須於另一名同行旅客尚未使用優惠資格，且本人亦實際入住之前提下，以另一名旅客身分證統一編號申請優惠折抵。</p>
<p>Q1-5.訂房方式</p>	<p>1. 直接向有參加本活動之旅宿業者訂房(住宿券不適用)，旅客宜先向旅宿業者洽詢其接受之訂房方式(如電話、官網等)，依業者提供方式為主。</p> <p>2. 透過觀光署核定之旅行社所營國內訂房平台，向有參加本活動且與該平台合作之旅宿業訂房。觀光署核定之旅行社名單及其服務諮詢專線可至本活動專區「核定訂房平台」查詢。觀光署係依預算數及過往訂單數核撥經費，訂房平台經費及房源有限，<u>如經費或房源提前用罄</u>，訂房平台即會公告停止受理申請，訂房前</p>

	<p><u>請務必注意訂房平台官網之相關資訊，並洽其服務專線諮詢。</u></p> <p>3. 本活動優惠折抵是否可與旅宿業者自辦優惠方案合併使用，請直接向旅宿業者洽詢。</p>
<p>Q1-6. 申請優惠方式</p>	<p>1. <u>使用優惠折抵之該身分證字號旅客本人必須入住。</u></p> <p>2. 旅客於入住前或入住當日至「<u>個別旅客住宿優惠活動</u>」網頁專區，拍照或掃描上傳身分證或健保卡（任一）正面圖檔（健保卡無照片亦可），建立旅客資料檔案（含手機號碼）。另旅客如於申請時有填寫電子信箱（選填），系統將於送出資料後寄出「申請完成」確認信；若未填寫電子信箱或電子信箱錯誤，系統仍會於送出申請後，以視窗提示「申請完成」。<u>本項上傳身分證明文件是於入住前先建立檔案（非保證獲得住宿優惠折抵），旅客須於實際入住時提示身分證或健保卡（擇一），供旅宿業者核對為本人入住，方可獲得住宿優惠折抵。</u></p> <p>3. 為利後續查核旅客是否入住，請旅客務必填寫真實手機號碼，另考量部分民眾不會操作電腦或行動裝置，故由親友代為上傳資料，<u>本活動系統限制每一旅客手機號碼僅能登錄 5 次</u>，如旅宿業者於辦理入住手續，或訂房平台業者於辦理退款折抵手續時，發現旅客手機號碼已輸入超過 5 次，旅客應確認手機號碼正確性，並至活動網站修改申請資料。</p> <p>4. 直接向有參加本活動之旅宿業者訂房（住宿券不適用），住宿費由旅宿業者現場折抵予旅客；至於旅客可使用之支付方式，如現金、信用卡（含國民旅遊卡）等，請向旅宿業者洽詢。旅客透過核定之訂房平台訂</p>

	房，經旅行社於確認民眾實際入住並符合優惠資格時， <u>由旅行社折抵住宿優惠</u> 。
Q1-7.為何透過國際訂房平台訂房不適用本活動？	<p>考量以下因素不開放國際訂房平台之訂房通路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本活動係因應地震影響我國觀光產業，以振興及扶植國內觀光產業業者為主要對象。 2. 平台內之房源並非全部為合法旅宿或本國旅宿，為保障消費者住宿安全及權益，故不開放。
Q1-8.向旅行社所購買機加酒自由行的行程是否適用本活動？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透過觀光署核定之旅行社所營國內訂房平台，向有參加本活動且與該平台合作的旅宿業訂房，其販售之機加酒自由行行程是否適用本活動，請直接向該旅行社詢問。 2. 請先向觀光署核定之旅行社洽詢訂房及退款相關細節，再進一步辦理訂房作業，嗣後旅行社於確認民眾實際入住並符合優惠資格時，將由旅行社折抵住宿優惠。
Q1-9.本次住宿優惠活動有經費限制？	本次活動因預算經費有限，活動至預算用罄為止，如 <u>經費提前用罄，本署至遲將於經費用罄 3 週前公告停止受理申請</u> ，請務必注意活動專區公告之相關資訊。
Q1-10.取消訂房之規定	旅客如係直接向旅宿業者訂房，且於入住前因活動預算已用罄，欲取消訂房者，仍應依 <u>個別旅客訂房定型化契約</u> 之規定辦理。
Q1-11.個資疑被盜用之處理程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請提供本人身分證、健保卡或駕照影本（任一）切結為本人查詢（格式不拘），且需有立書人親簽、日期及附上聯絡電話，並傳真至花蓮縣政府，縣府將於收到切結書後查詢已被申請之住宿名稱及住宿日期，並以電話通知旅客。

	<p>2. 如旅客未住宿該旅宿，則請提出切結書（附範本），具結確實未住宿該旅宿或日期不對之切結書提供予縣府（如旅客為不實之切結，則函送檢調依相關規定辦理）。後續經審通過後再恢復旅客優惠資格。</p>
<p>Q1-12. 諮詢專線</p>	<p>花蓮縣政府諮詢服務專線可至活動專區查詢。</p>
<p>Q1-13. Q&A 滾動修正</p>	<p>本 Q&A 將視活動執行情形滾動檢討修正，均請依最新公布之版本配合辦理。</p>